

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文件

粤粮仓〔2020〕160号

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举办广东省 2020年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粮食和储备局，深圳、河源、阳江、茂名市发展改革局（委）、省储备粮管理总公司、省粮食行业协会：

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关于举办2020年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的通知》（国粮办仓〔2020〕280号）要求，我局结合我省实际制定《广东省2020年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宣传活动实施方案》（附件1）。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并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请各级粮食和储备行政管理部门积极参与国家局8月25日上午和我局8月28日下午举办的相关活动，并动员组织、

跟踪指导各级科研机构、质检机构、涉粮企业注册参加线上科技“三对接”交流活动（附件2）。

二、请广州、深圳、汕头、佛山、韶关、梅州、惠州、东莞、江门、茂名、揭阳、潮州12市按照《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关于征集粮食龙头企业技术难题与科技创新需求的通知》（科院发函〔2020〕48号）要求，组织辖区内25家原国家粮食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重点支持粮油产业化龙头企业（国粮财〔2018〕5号文印发，附件4）认真填写《粮食龙头企业技术难题和科技需求征集表》（附件5），于2020年8月25日前将材料反馈至邮箱zhzx@ags.ac.cn，并抄送我局安全仓储与科技处邮箱lsj_lscc@gd.gov.cn。

三、今年我省科普宣传活动以线上活动为主。活动期间，请各地、各单位加强疫情防控，认真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安全生产责任，高度重视活动参与的人员安全防护。

四、活动结束后，请各市于9月5日前将粮食科技活动周总结报告及有关图片、音像资料等报送至我局（安全仓储与科技处）。

附件：1. 广东省2020年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宣传活动实施方案

2. 2020年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线上科技“三对接”活动操作指南

3.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关于征集粮食龙头企业技术难题与科技创新需求的通知（科院发函〔2020〕48号）
4. 广东省内25家国家粮食局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重点支持粮油产业化龙头企业名单（国粮财〔2018〕5号文印发）
5. 粮食龙头企业技术难题和科技需求征集表

广东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0年8月18日

（联系人：丁鑫，联系电话及传真：020—83540932；电子邮箱：lsj_lsc@gd.gov.cn）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